

# 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函件

锡政园函〔2020〕107号

## 关于山河路西、九里河北地块出让 相关绿化配套建设意见的复函

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锡山分局：

你单位《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锡山分局关于山河路西、九里河北地块出让征询意见的函》已收悉。根据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及相关法规、规范，我局回复意见如下：

山河路西、九里河北地块建设时，用地红线内的绿地率不得低于5%，沿山河路与九里河规划绿地由商务区管委会负责实施，建议与该项目同步实施完成。

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

2020年10月27日

---

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办公室

2020年10月28日印发

---